关于征求《品牌价值评价 互联网及相关服务》等9项国家标准（报批稿）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全国品牌价值及价值测算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相关单位起草的《品牌价值评价 互联网及相关服务》等9项国家标准，已完成报批稿。现面向社会征求意见，如有意见，请于2013年9月21日前将《意见反馈表》发送至电子邮箱：[wanfj@sac.gov.cn](mailto:wanfj@sac.gov.cn)。

附件1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互联网及相关服务》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

附件2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旅游业》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

附件3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餐饮业》 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

附件4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纺织服装、鞋、帽》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

附件5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机械设备业》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

附件6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家用电器制造业》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

附件7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酒、饮料和精制茶》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

附件8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零售业》国家标准（报批稿）附件9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石油和化学工业》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

附件10：《品牌价值评价 石油和化学工业》国家标准（标准报批稿）